

# 固原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固政教督办函〔2023〕5号

## 2023年9月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要点

市直各中小学、幼儿园、各责任区督学：

现对9月份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做如下安排，请认真贯彻落实。

### 一、督导内容

（一）学校安全工作（重点按照《关于全区校园安全工作的方案》和《全市教育体育行业严格履行监管责任进一步深化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文件内容开展督导。）

1、燃气安全方面。重点督导学校是否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规范安装并正确使用燃气设备；是否建立健全燃气安全方面管理制度；是否对操作维护人员燃气安全方面知识和操作技能的培训；是否常态化开展用气安全方面检查和维护保养建立工作台账，及时消除燃气安全隐患等内容。

2、校舍（校园设施）及特种设备安全方面。重点督导学校是否落实校园设施定期检查制度；校园内在建工程（含维修加

固)是否对施工区域与学生活动区域隔离打围,各项安全防范措施是否严格落实,特种作业设备是否按规定安全运行;对排查出的各类场地、楼栋、屋顶沉陷、塌陷、渗漏等问题,是否制定防范措施;是否依据国家标准加强学生宿舍床具防护设施普查;是否对校园建筑物二楼以上外窗、阳台(露台)、外廊、屋顶等具有临空面的位置,采取防范师生意外坠楼事件发生的有效措施;是否健全完善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等内容。

3、防溺水安全方面。重点督导学校是否开展覆盖全体师生和家长的防溺水安全警示教育,落实家校联系制度,督促学生家长履行监护职责,坚决防范和遏制学生溺水事故发生。

4、消防安全方面。重点督导学校是否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校园消防设施、器材,定期对消防设施、器材检验维护;是否加强“生命通道”清理整治,安全出口、应急照明、逃生指示等安全标志是否完好;是否落实定期应急疏散演练制度;是否加强校园应急灭火力量和微型消防站建设等内容。

5、交通安全方面。重点督导学校是否开展校车安全专项检查;校园内交通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校门口防冲撞设施、相关交通标识标线、设施设备以及视频监控是否齐全有效;是否按照标准配齐专职保安员;校园周边交通秩序是否良好;是否要求家长严禁使用电动三轮车、农用车等没有安全保障车辆接送学生;是否落实驾驶自行车必须年满12周岁、驾驶电动自

行车必须年满 16 周岁、驾驶机动车或摩托车必须年满 18 周岁的规定。

6、实验室及危险化学品安全方面。重点督导学校是否严格执行《中小学实验室规程》，对实验室定期开展“全员、全过程、全要素、全覆盖”的安全检查；是否加强危险化学品采购、验收、登记、入库、保管、领取、使用、回收、废弃物处置等闭环管控；是否完善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是否加强危险化学品管理、安全知识、规操作培训等内容。

7、公共卫生安全方面。重点督导学校是否严格执行《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学校卫生监督工作规范》，按标准配备学校医务室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药品管理制度；是否定期开展心理健康测评；是否严格落实食品安全校(园)长负责制和集中用餐陪餐制度；是否严格落实学校食堂大宗食品、原辅料公开招标采购制度；是否完善医教协同机制，做好传染病防控防治工作等内容。

8、大型活动安全方面。重点督导学校是否健全完善文化艺术节、开学典礼、毕业典礼、学生军训、运动会等大型集体活动的应急预案。

9、体育运动安全方面。重点督导学校是否落实《学校体育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建立特异体质和特定疾病学生台账，实施差异化体育教学；是否合理控制运动强度，防止受到伤害；

是否经常性对学校体育运动场地、器材、设备进行检查等内容。

10、实习实训安全方面。重点督导学校是否加强学生实习实训安全教育培训及测试；是否加强实习实训设备管理；是否加强实习学生管理；是否加强与校外实习实训单位日常联系，强化监管责任，防范侵害学生合法权益等内容。

11、各级督查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及“督查通报”反馈问题“举一反三”自查自纠情况。

**（二）教学常规工作**（制定计划、准备教案、组织授课、批改作业、辅导学生、指导实验、教学评价、分析质量和总结教学等内容）。

## **二、督导方式**

督导以巡视校园、查阅资料、座谈走访等方式进行，要求责任督学认真做好检查记录，对存在的问题及时与学校反馈。根据督导检查情况认真撰写督导报告，内容包括督导基本情况（要求根据此次督导内容逐条反映）、存在问题及意见建议，并于9月25日之前提交市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市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将汇总整理形成督导通报，于10月15前下发各校园。

## **三、工作要求**

1、各责任区督学根据《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规程》，做到规范督导，细致督导，有效督导，保证督导时间充裕，督

导结果精准。

2、各责任区督学要认真如实填写《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记录表》，每次入校时，均要对上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进行督导，并将学校整改情况填入记录表，整改完成的问题注明完成，记录表最后需由责任督学、学校负责人签字确认。必要时下发《整改通知书》，督促学校按照整改要求限期整改。9月25日前将《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记录表》《整改通知书》电子版、纸质版及相关照片资料提交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3、各学校积极配合责任督学履行职责，开展工作，对存在问题积极按期整改，进一步规范办学行为，提升安全工作水平，优化教育环境，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固原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9月4日



---

固原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9月4日印发

---